

# 加速流動資金週轉 是提高社會主義再生產速度的來源

古薩訶夫著  
林敏譯

五十年代出版社發行

# 加速流動資金週轉是提高社會主義再生產速度

## 的來源 目錄

加速流動資金週轉運動的意義.....	一
流動資金及其在社會主義再生產中的作用.....	二
流動資金的構成及其週轉.....	三
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途徑和方法.....	四
對於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總結.....	五

## 加速流動資金週轉運動的意義

要順利完成一九四六——一九五〇年恢復和發展蘇聯國民經濟五年計劃中的那些巨大任務，必須儘量利用社會主義生產與分配機構的一切經濟槓桿。因此，為爭取進一步改善工業工作的經濟指標而鬥爭，是具有巨大國民經濟意義的。它能揭明隱藏在社會主義生產和流通過程中的新的潛力，因之可加速社會主義再生產的速度，並從而保證提前完成戰後斯大林五年計劃。要知道單在一九四八年内，由於莫斯科各企業發起而展開的並取得全民意義的節約與超計劃積累愛國主義運動，莫斯科工業工作人員就給國家積累了二十餘億盧布，而在全國範圍內，這個數目則超過了六十億盧布。但是，正如莫斯科那些企業的鬥爭經驗所證明的，這在尋覓提高社會主義再生產速度新來源的事業中不過僅是

一個開端而已。

斯大林同志教導我們不要滿足於已得的成績。早在第一次五年計劃年代中，他就在他的演講「關於經濟工作人員的任務」裏說過：「……如果我們在這個時期中努力認真精通了生產，精通了生產技術，精通了生產的財政和經濟，那我們就會能作出更多的成績來。」（斯大林：列寧主義問題，第三二九頁，第十一版。）這個指示就是在今天也具有最現實的意義。

莫斯科一百零三家先進企業，發起用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辦法於一九四九年內騰出四億餘盧布。它們的發起，首先為動員財政資源開闢了若干新的補充來源。在莫斯科省第九屆和莫斯科市第八屆黨的聯合會議上曾經指出，按照最質樸的計算，單只莫斯科的工業就能騰出十餘億盧布，以供發展我國國民經濟之用。關於這點，有許多補充契約足資證明。這些補充契約的總額，到一九四九年三月初召開莫斯科工業工作人員加速流動資金週轉會議時，已經達到十三

億盧布。莫斯科人的倡議，獲得了全國工業和運輸業工作人員的響應。爭取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運動，成了羣衆性的運動，取得了全民的愛國主義性質。而且這意味着：僅就工業一項而言，就可從流轉中騰出數十億盧布撥入國家預算。

不過這只是問題的一方面。它的意義還在於：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鬥爭會使業務的領導者和黨的領導者更頑強而充分地去掌握生產經濟和生產財務。所以，為了求得流動資金週轉的加速——這個進一步改善工業工作經濟指標的最重要橫桿，——必須首先仔細研究每個社會主義企業以及整個工業流動資金運動的特點。只有在這種條件下，才能真正徹底揭露現有的未加利用的潛力的可能性，並指出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正確道路。但是，只知道這些可能性還是不够的。為了把揭露的可能性變為現實，該企業、部門，以及整個工業的全體工作人員的積極鬥爭是必要的。在生產範圍內，這種尋覓新潛力的工作務必要促

成生產過程的技術改變和生產過程的日臻完善等等；在流通範圍內，則務必要促進推銷產品方式和方法的改善等等。歸根到底——務必要促進該企業和整個工業產品數量的增加和產品品質的改善。

由此可見，有助於揭露隱藏在生產過程和流通過程中新潛力的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運動，乃是爭取節約使用社會主義經濟中物質和資金的社會主義競賽的新形式。因此，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鬥爭，同時也就是更好地去掌握生產與分配的鬥爭。一個企業為了在產品數量、種類和品質上完成並超額完成計劃而鬥爭，同時也就是為實現減低產品成本，提高盈利等這些指標而鬥爭；做為進一步改善經濟指標最重要橫桿的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鬥爭，幫助着每個企業按照一切指標去完成國家計劃。

這樣看來，加速流動資金週轉的運動，既然是財政資源的新來源並有助於提高社會主義再生產的速度，所以它具有巨大的國民經濟意義，並且在掌握社

會主義企業經濟的鬥爭中是一個壘新的階段。

### 流動資金及其在社會主義再生產中的作用

社會主義工業流動資金的本質，只有靠分析它們在社會主義擴大再生產中的作用才能理解。

馬克思寫道：

「生產過程，無論其社會形態如何，都必須是連續的，即週期地不絕地重新通過相同的各階段。一個社會不能中止生產，也如它不能中止消費一樣。所以，社會的生產過程，如當做一個連續的關聯和無間斷的更新的流來觀察，便同時是再生產過程。

生產的條件，同時也就是再生產的條件。不論那種社會，如非其生產物的

一部分，不絕再轉化爲生產手段，再轉化爲新的生產要素，它就不能廣續生產，從而，不能再生產。」（馬克思：資本論，卷一，第四七四頁，黨出版局，一九三六年版。）

正像馬克思進一步所指出的，如果生產具有資本主義的形式，那麼再生產也必具有同樣的形式。社會主義的生產具有社會主義的形式——它的經濟基礎是生產手段的社會主義所有制。蘇聯國民經濟是按照社會主義擴大再生產的規律用加速度發展着。在社會主義擴大再生產過程中，不斷地再生產着生產手段。再生產過程，也正像生產過程一樣，是在生產手段社會主義所有制的基礎上有計劃地實現着，它不知道作爲資本主義生產方法特徵的生產過剩的危機。

有計劃來進行的社會主義再生產，正循着上升的路線完成，而蒸蒸日上地朝着共產主義社會第二階段邁進。這個運動的組織與指導的力量，是列寧—斯

大林黨所領導的蘇維埃國家。這個運動使歷次斯大林五年計劃都得以完成和超额完成。

蘇維埃國家有意識地利用在蘇聯發揮作用的、但面貌已經改觀的價值法則，使之有利於社會主義。蘇維埃國家以國民經濟計劃規定着社會主義擴大再生產的規模和速度。所以，價值法則在蘇聯，就對於全國國民經濟計劃的關係來講，是起着從屬的作用。

蘇聯的貨幣，是蘇維埃國家有意識地用來不斷組織社會主義再生產的必要工具。

黨和政府對於鞏固蘇聯的盧布，一向非常注意。一九四七年十二月間順利進行的幣制改革，以及廢除購物證制，大大提高了盧布的購買力。蘇聯部長會議和聯共（布）中央委員會關於自一九四九年三月一日起再行降低大眾消費品國家零售價格的決定，是斯大林關心蘇聯人民的一個新的表現。這個決定再度

大大提高了盧布的購買力，並改善了盧布對外幣的匯率。

根據馬克思的學說，「……任何一個勞動過程中的生產手段，不論這個過程是在怎樣的社會條件下完成的，永遠都分為勞動工具和勞動對象。」（馬克思：資本論，第二卷，第一三八頁。國家政治書籍出版局出版。一九三八年。）科學的共產主義奠基人的這個指示，就是對於蘇維埃經濟來講，也具有其理論與實踐的意義，因為由生產工具和勞動對象所組成的生產手段，乃是生產基金的物質內容。正是由於這種原故，所以在社會主義經濟中，生產基金才分為固定生產基金與流動生產基金。這種劃分是根據勞動工具，即生產工具與勞動對象之間的區別來定的；生產工具與勞動對象在物質生產過程中所起的作用的不同性質，決定着它們的價值在生產基金循環運動中的特點。

屬於固定生產基金的，有用價值形態表現出來的生產工具，即建築物、機器、和各種生產設備的價值。生產工具在物質上並不加入重新創造出來的生產

物內，而只是把自己的價值轉移到這些生產物上面。在生產工具磨損的正常狀態下，生產工具價值轉移到每件重新創製出來的商品上面的，只是不大的一部分，雖然固定生產基金自始至終都全部參加了生產。勞動工具的損耗過程，通常都是在佔有大量生產週期的漫長時間過程中逐漸發生的。勞動工具的價值，在其使用的整個期間內，一部分一部分地轉移到重新製成的產品上。隨着產品的銷售，生產工具的價值從流轉中得到補償。由此可見，以新的固定資產來替換損耗了的固定資產所需的現金，是逐漸由專業銀行和國家銀行積存下來的折舊費構成的。

屬於流動生產基金的，有用價值形態所表現出來的勞動對象，即原料、主要與輔助物料、燃料等的價值。按照一九三六年七月二十九日蘇聯人民委員會的規定，通常還把每單位價值不超過二百盧布，能使用的期限不足一年的低廉的和損耗很快的工具、什物以及工作服等有價物資的價值，列在流動生產基金

項下。勞動對象在每個生產週期中都給消費淨盡，它們不是在物質上加到新製造出來的產品內，就是完全消失掉，例如燃料、油脂等。不過後者的價值總是要加到該生產週期中新創造出來的商品內，並把相當的份額分配到每一單位商品上面。流動基金的價值於是重新表現為每個生產週期中所創造出來的生產物的價值。

勞動對象的價值是以流動生產基金的形態投入生產範圍的。它在生產週期完成以後，便以成品的形態轉入流通範圍並藉助貨幣推銷出去。貨幣是工業企業在流通範圍內所必需的，因為工業企業不僅要靠它來取得新的勞動對象，如原料、輔助物料和燃料，而且還要靠它來發付每期工資並供做與產品生產和銷售有關的其他開支之用。工資額和其他開支，都計入新製成的產品的成本。因此，企業所支出的這些現金，只有在企業的產品，以及停留在推銷各階段上的商品和成品售出以後才得歸墊。這些現金便構成流通基金。

流動生產基金和流通基金，共同組成企業和經濟機關的流動資金。

由此可見，應將處於社會主義企業和經濟機關物質與貨幣資源形態中的，並以流動生產基金與流通基金姿態而出現的價值，列入流動資金項下。

在我們看來，某些作者對於流動資金所下的定義，並不完全確切。他們以為流動資金就是流動基金和流通基金的貨幣表現。可是大家都知道，一部分流通基金是由現金組成的。因此，說現金能具備貨幣表現是不妥當的。所以，這樣的定義便犯了重複的毛病，並且沒包括到一切種類的流動資金。流動生產基金本身就是勞動對象的價值表現，因之也就是勞動對象的貨幣表現。商品儲備或在途商品、即該企業的有價物資和現金，組成該企業的流通基金。只有這兩者的總合，才組成該企業或機關的流動資金。

流動資金之所以必須分為流動生產基金和流通基金，乃係由於生產與推銷的特性，也即由於價值在生產範圍和流通範圍內得以增殖的那些條件的特性所

決定的。生產時間，基本上是決定於技術發展的水平和社會勞動生產率增長的程度；而流通時間，則要看那些企業距離其產品原料產地和消費地區的遠近，貨物運輸的條件和性質，以及整個銷貨系統組織如何而定。當流動資金與生產發生關係，也就是說當流動資金停留在生產範圍內的時期，稱為生產時期（或時間）；當流動資金停留在流通範圍內的時期，則稱為流通時期（或時間）。可見，流動資金停留在生產範圍或流通範圍內的時間長短，是由各種原因決定的，並且這種情況制約着生產時期和流通時間在時間上的差異，特別是個別工業部門生產時期和流通時間在時間上的差異。

這裏應當特別着重指出社會主義經濟制度對資本主義制度的優越性；在社會主義制度下，工業產品的推銷過程及其生產都是在有計劃的秩序中進行。這種優越性特別表現在：流通時間不超過生產時間（關於這點，以上所引的許多工業部門的資料已經說明）。而且照例，整個蘇聯國民經濟都有這種特性。但

同時，在資本主義條件下，暫且不談危機時期或不景氣時期，資本主義壟斷集團常因追逐利潤而毀掉一部分商品儲備以提高價格並脫售其餘的商品，資本家爲了出賣商品需要花費很多時間。自然，這不能不促成流通時間長於生產時間。例如在美國採煤和煉油工業中，資金在流通範圍內的平均流通速度僅合到在生產範圍內的七分之一；在汽車工業中，是六分之一；在製造比較日常需要物品的工業部門中，則僅合到八分之一，十分之一，或不及十分之一。

經濟核算是社會主義企業計劃管理的主要方法，是社會主義經營的方法。但是要實行經濟核算，首先要把流動資金合理地組織起來。如果做不到這點，便不能保證正確地組織商品生產與流通的整個過程。企業與經濟機關本身流動資金在國民經濟的全部資源中所佔的大小與比重，對於正確組織流動資金同樣具有巨大的國民經濟意義。

此外，應該指出，補充爲經濟中流動資金性質的，尚有蘇聯國家銀行所貸

出的數百億盧布。

這一切都說明流動資金在社會主義再生產中的巨大作用，以及正確組織流動資金的迫切必要。

組織流動資金的主要原則，早經一九三一年七月二十三日蘇聯勞動國防會議的決議予以規定。這個決議確立了流動資金定額制，並規定了將流動資金劃分為本身流動資金與借入流動資金的原則。經濟機關之被供給以本身流動資金，為鞏固經濟核算及其業務上的成就創造了必要的條件。

與此同時，在一九三一年十月二十一日聯共（布）中央委員會與蘇聯人民委員會所頒佈的「關於施行經濟核算的新辦法」中曾經指出：「隨着本身流動資金法的實行，經濟機關將負起最高度有效利用所供給它們的流動資金、和保存並補充這些流動資金的直接責任。這將提高經濟機關對於擴大內部積累的興趣，從而加強黨在爭取布爾什維克式的社會主義建設速度這一鬥爭中的地

位。」

國家所核定給經濟核算企業的本身流動資金額，保證它們擁有為完成生產計劃維持正常不斷活動所必需的庫存，在途和在未完成生產過程中的原料、燃料、物料、庫存成品，以及其他物資在所謂定額範圍內的最低儲備量。企業在這種情況下，便獲得充分的自主，並能於徹底遵守全國利益這一前提下，在尋求利用本身流動資金的最有效辦法上表現出廣泛的主動性。經濟核算企業對於確保國家所核定給它的資金，以及對於合理使用這些資金，負有完全的責任。為了配合需要，本身資金可藉經濟機關的積累加以補充，倘積累不足，則可由國家預算中撥給。例如一九四九年，按照計劃應由預算中撥給的款額，為一〇一億盧布，藉經濟機關補充的款額，則為一三五億盧布。

經濟機關的流動資金，都經過下列三個次第的循環階段。

在第一階段，一部份流動資金以原料、輔助物料、燃料的價值形態，即預